

证券代码：832177

证券简称：晶鑫股份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## 江苏晶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6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李正坤
- 5.会议主持人：李正坤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9,097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42%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总结 2018 年的工作及部署 2019 年规划，公司董事会做出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##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9,0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主席做出 2018 年年度工作报告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9,0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和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9,0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财务部门认真履行职责，根据 2018 年度工作情况客观、公正、严谨地编制了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9,0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财务部门认真履行职责，根据 2019 年度工作计划，客观、公正、严谨地编制了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9,0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9 年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9,0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

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本年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需要，拟定暂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9,0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关联交易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预计 2019 年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不超过 1 亿，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8）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李正坤、韩忠萍、李莉、汤红杰、汤乐金为关联交易对方，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董事长决定资产抵押用于公司向银行借款相关事宜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，2019 年公司拟将资产抵押用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。根据公司《章程》第一百零六条第四项规定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按一年内当期余额计算原则，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0% 的公司资产抵押用于公司向银行借款事项。为了提高决策效率，现授权董事长审核批准 2019 年度按一年内当期余额计算原则，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5% 的公司资产抵押用于公司向银行借款事项，借款融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资金贷款、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票据等形式的融资，相应的资产抵押、质押融资等（融资担保方式以银行审批为准）。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9,0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旭昊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陈斌、时爱萍律师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经办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江苏晶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江苏旭昊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晶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江苏晶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6 日